

# 1

## 高危青少年服務 簡介

「高危青少年」，泛指生活狀態開始進入失  
衡境況，並可能因而脫離傳統體系，社會功  
能受削弱的青少年。

## 引言

青少年問題，一直以來經常成為社會各界人士所關注的議題，當中較常見的問題包括欺凌行為、吸食精神科毒品、觸犯法紀、上網成癮、深宵流連街頭、缺乏抗逆力或競爭力、隱蔽在家等。不過，換個角度來看，這些問題也可以理解為處於危機狀況的青少年需要協助之訊息，讓身邊的重要人物或社會人士關注，並介入協助。處於較高危機狀況的青少年，在此書中簡稱「高危青少年」，泛指生活狀態開始進入失衡境況，並可能因而脫離傳統體系、社會功能受削弱的青少年，例如：經常離家出走、受黑社會次文化影響、瀕臨輟學、情緒經常失控、開始吸食精神科毒品、家人失去管教能力等。

綜合從事高危青少年服務社工的前線經驗，不難發現一般服務對象與傳統體制，如家庭或學校的聯繫普遍較薄弱和疏離。當青少年在關鍵的學習階段離開這些本來擔當社教化角色的體系時，他們的認知和道德觀念可能只停留在最基本的層次，以自我為出發點，容易錯誤理解別人的訊息、身體語言、不懂得體諒別人及建立互信關係；部份不擅於自我表達和管理情緒的青少年，更因表達困難和情緒波動而難以發展良好的人際關係，甚至經常引起衝突。

此外，普遍欠缺家人管束的高危青少年特別喜歡與朋輩結伴，經常流連街頭，甚至滋擾生事和作出違法行為。事實上，經常處於離家、長期輟學或長期賦閒狀況的青少年，會有較多機會結交不良朋輩，並憑着觀察和互動經驗來學習朋輩的行為；若朋輩經常離家出走、作出違法行為或吸毒而沒出現明顯的負面後果，更會為青少年帶來強化、持續該行為的作用。所以，部份高危青少年對違規、違法行為會採取較為接受，或者不抗拒的態度。若果他們自信心不足，加上未能透過學業、工作等正常途徑得到滿足，很有可能會循非法渠道獲取所需，並把行為合理化。上文對高危青少年的概述，並沒有必然因果性關係，但如果多種變項同時出現，而又互相發揮負面影響的話，青少年的處境則更需要迫切的關注和介入。

本地社福界為回應上述高危青少年的需要，近十年來不斷發展新服務和優化既有服務。本章會根據作者的工作經驗，概略介紹其中四項服務，包括：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深宵外展服務、社區支援服務計劃，以及「非常學堂」計劃。下文先簡介各項服務之特點，個別服務之介紹則緊隨其後。

## 四項高危青少年服務之特點

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與深宵外展服務均具備極高的主動和機動性，從事此服務的社工經常活躍於社區，擅於主動接觸街頭青少年及其自然組群，能讓疏離於傳統體制的青少年有可供信賴、尋求支援的對象，避免問題進一步惡化。外展服務的機動性特點又能迅速回應青少年多變的需求，並積極讓青少年發展學業表現以外的潛能，鼓勵和促使他們運用合法的途徑滿足需要。同時，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亦兼負協調、統籌地區上的外展服務角色，以致更準確掌握服務對象的動態，及結合業界力量構思和推動回應服務對象需要的策略。此外，深宵外展服務的其中一項特色，是提供即時危機介入（包括護送服務）以及和日間社福機構之緊密聯繫，確保青少年的需要在任何時間均能獲得全面關顧。

高危青少年對違法行為採取較不抗拒的態度，因此較易觸犯輕微罪行，違法者如屬初犯多數傾向以警司警誡令（只適用於 10–18 歲）來代替檢控，並由警方轉介所屬地區之「社區支援服務計劃」提供跟進服務。負責社工擔當着輔導、監管兼備之獨特角色，確保這自新機會在跟進輔導的配合下能有效發揮，否則青少年只為免受罰而不再違法，仍未懂得為自己的行為負責任。因此，社工無論在個案工作或活動層面上，均會培養他們在認知和意識層面上的反省，另外亦會致力保持他們與社會傳統體系的聯繫，推動他們多參與社區活動，學習關心、尊重和體諒他人，對傳統體系建立投入感。

從學校系統脫離至社區的輟學生，容易聚集和過着漫無目的、顛倒作息的生活，單靠傳統個案介入手法未必可以有效處理。富前

線經驗的社工均指出，在學生的情緒或行為問題未得到妥善處理之前，消極的剔除處理手法只是將問題從學校拋向社會；此外，要安排有所反省並願意重返校園的輟學生重新入學亦困難重重，因此與學校建立友好網絡關係便顯得十分重要。「非常學堂」計劃乃針對輟學生而設，期望讓服務對象先學習面對和處理困難，再在社工的支援、協調下重返主流體制內。

##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於 2001 年 8 月正式獲得社會福利署資助，配合香港警務處各警區的轉介，在全港五個地區由不同社福機構負責推行服務（分別是港島、九龍東、九龍西、新界東、新界西），專責跟進已接受警司警誡令的青少年及其家長。警司警誡令之目的，是將觸犯輕微罪行的 10 至 18 歲青少年，從司法檢控制度中分流出來，由警司警誡令代替正式檢控，避免太早將青少年送入司法制度和得到負面標籤，對他們造成不能彌補的傷害；而「社區支援服務計劃」之目的，便是協助服務對象繼續學業或就業、重新學習和建立社會認可的行為，將精力以合法途徑疏導、提供及強化社區上的支援。

##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工作簡介

大家可能會問：青少年因違法而被捕後，是否會有所反省，還是會變本加厲？在獲得警司警誡令之後，青少年得到的是一次自新機會，還是逃避罪責的機會？被警司警誡的青少年，究竟能否確切明白免遭檢控的用意，並珍惜這次機會？從事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社工，其角色和使命正是藉此契機令青少年及家長開始願意面對問題、蘊釀轉變動機，和接受介入輔導。

從事此項計劃的社工均具備清晰的「及早介入」方向，擅用此關鍵時機適時介入，避免服務對象的處境和問題進一步惡化。「及

早介入」的重要開始，是讓青少年及家長盡早認識和接受「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目前，五間機構大都能安排社工在服務範圍的警署內接見青少年及家長，讓他們透過首次面談，了解社工的角色、掌握服務的跟進內容、澄清疑惑、表達需要，及明白警司警誡令的用意和要求；而社工亦盡量運用此機會了解青少年的背景狀況和案情，並取得青少年及家長的書面同意接受服務。在目前的轉介機制下，社工能夠在較早階段與家長互相認識，甚至建立信任關係，這項優勢有助推動家長積極參與個案的輔導計劃。事實上，家長的坦誠、信任、參與及支持取向對整個輔導計劃一向發揮極其重要的作用；另外，根據業界社工的經驗，首次接見之目標達成對日後順利跟進個案有很大幫助。

為使簡短的接見面談能發揮最大功效，協會社工（負責九龍東區）會擬定初步接見評估指引，提醒社工在搜集資料後再按青少年及其家庭面對問題之急切性、嚴重性、應付能力等作出初步評估，界定個案之緊急跟進需要及面對危機情況，以便安排跟進優次。在確定被轉介青少年接受服務後，社工便開始跟進個案，各機構之跟進期略有不同，大約介乎六個月至一年，並會按個別需要而調節。社工會因應個案之需要定期聯絡、安排會面、進行家訪和安排活動，並在有需要時聯絡其他社福機構作轉介或個案狀況的交流。整項跟進輔導計劃除具有清晰的「避免重犯」目標外，社工仍需按個案之獨特需要而訂立其他輔導目標，如：學習管理情緒、減少經常夜歸行為等。至於跟進形式，各機構雖略有不同，大致上仍以個案輔導為主，並輔以重點活動和擅用所屬社區之資源。協會單位（「新境界社區支援服務計劃」）所界定之重點活動為「知法守法」、「義務工作」和「體藝發展」系列，旨在令青少年增強守法意識、建立自信、關心他人。

社工總結在九龍東區處理之高危青少年個案，發現他們都有以下的共通點：

1. 與家長欠缺接觸和溝通，特別是父或母年邁，又或交由他人照顧者。基於父母日常已經甚少與他們接觸，當子女觸

犯法紀後，更加不知所措，而子女亦不懂得如何面對父母。由於實施警司警誡令而見社工，往往是他們在恢復溝通的一次突破。

2. 生活圈子小，社交能力差，自信心低，這情況在某些家境貧困的個案身上特別明顯。不過，他們欠缺的其實只是發展和學習的機會，從社工的前線經驗所得，當他們得到參與和訓練的機會時，表現可以非常出色。
3. 情緒波動大，遇事只會以逃避或敵對態度回應。每個人的適應機制，其實都發展自過往的學習和觀察經驗，而對象又離不開家長或朋輩。故此，青少年從參與活動過程中產生的互動，可以重新學習以較正面的態度回應不安處境。
4. 欠缺生活目標和憧憬，看不到積極生活的可能性。若果青年一直處於社會的低下層，欠缺發展潛質的機會，又得不到身邊人物的鼓勵，他們的確看不到向上流動的可能；所以，發動鼓勵和開拓機會都是社工最常用的手法。
5. 對違法行為的認知不足，低估事件的危機性。青少年重視與朋輩的交往，在應約時卻往往高估了自己辨別危機的能力及拒絕違法行為的決心，致令自己陷於違法邊緣。針對此現象，輔導和活動的焦點可加強學習辨認違法行為以及果斷拒絕參與的技巧。

##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跨專業合作

違法青少年的背景和需要非常多變，因此社工亦需要組織、連繫其他專業人士的資源才能有效幫助個案。各機構之合作伙伴雖有不同，但大致都包括警方、法律界、商界、傳媒、學校及其他社福機構等。

1. 警方除轉介個案外，亦經常與各機構合作舉辦活動，例如「奮進行動」是其中一項由警方舉辦、並邀請各機構參與的大型體育訓練活動，由警方提供場地、教練、制服和比賽

機會，這對於財政資源相對緊絀的社福機構來說，實在幫助不少。其他合作例子包括安排警務人員與個案分享刑案事例、邀請警方擔任訓練活動的教練、與警方共同參與義務工作等。此外，社工亦會和各區的「保護青少年組」保持聯絡，交流共同負責的個案進展。

2. 部份個案基於對違法行為認知有限，加上辨識危機能力不足，很容易陷於違法邊緣。因此，社工亦經常邀請具刑案經驗的法律界人士出任教育活動的講者，以豐富的案例經驗和專業的解說讓個案有所警惕和反省。
3. 社福機構在資源緊絀下，經常需要借助外界資源贊助活動，讓家境清貧的個案亦可藉着參加活動擴闊眼界，發展潛能；較常見的贊助來源包括公民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區議會、蘋果日報慈善基金、匯豐銀行慈善基金、賽馬會、禁毒基金等。近年來亦有機構接觸個別商界企業，或透過「社會服務聯會」的「商界顯關懷」獲得支援。
4. 傳媒對經歷逆境人士的正面報導，常常發揮到認同、鼓舞的作用。從違法道路重返正途的年輕人，需要的並非不良少年的標籤，而是接納和鼓勵！在各「社區支援服務計劃」內表現突出的個案，雖然未能全部在傳媒面前坦誠分享自己的經歷，但傳媒過往曾經製作過的正面報導仍然深具正面鼓勵價值。
5. 基於「警司警誡令」的條件所限，「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個案大都是學生，因此社工經常需要與服務地區的學校老師、駐校社工或教育局職員聯繫，以了解個案在校情況、或需爭取學位、出席個案會議等（經個案及家長同意）。此外，社工亦會就預防青少年犯罪議題，到學校舉辦講座和工作坊。
6. 每項「社區支援服務計劃」所負責的服務範圍非常廣泛，故此在提供服務時，實在很需要地區青少年服務單位或其他社福機構的支援，包括借用場地、合辦活動，轉介服務等，

常見伙伴如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長者綜合服務中心，復康服務單位、少數族裔服務單位等。

##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之工作特點

### 與服務對象的關係建立

社工一向深信良好的關係建立是成功輔導的開始。「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個案屬半自願性質，願意接受服務的原因可能只是想獲得警司警誡令的機會。故此，部份個案在開展服務初期，可能仍然懷着不情願的情緒，認定社工是由警司派來監管或調查自己，對社工難免懷有戒心。相對其他青少年服務，此項服務的社工更需要做「破冰」的工作，令個案，甚至其父母信任自己。

### 社工的角色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社工，雖然並非法定指派官員，又為個案舉辦活動，但不能否認的是，社工之角色的確具備監管元素，被賦予的任務是需要協助個案從違法邊緣返回正途。因此，社工本身先要接納這身份和角色，越是躲避越令自己的角色含糊，亦使個案及家長產生混淆或不切實際的期望，最終令服務難以開展。其實，換個角度看，大部份個案在價值觀及行為上正是欠缺清晰、合理而實際的要求和指引，社工的出現正好讓他們學習如何在尊重他人而又合情合理的情況下滿足自己的需要。

### 與家長的工作

社工雖然早已認識家長，但他們是否願意參與、投入在輔導計劃上是兩回事。普遍而言，一般家長都關心子女，卻不願意作出任何改變，他們往往認定需要改變的只是其子女。另一點要留意的是，社工在推動家長的參與之餘，必須小心處理夫婦、家人之間的微妙爭鬥，以及家庭內的權力關係。故此，作出適當轉介或與家庭服務社工共同工作也是經常運用的介入策略。



## 與其他社福服務的聯繫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的個案，也可能是其他青少年服務的對象，社工之間適當的聯絡和專業分享有助個案邁向更理想的進展。因此，社工對業界各項服務的最新發展也需特別留意和掌握，以便當個案有需要時可迅速提供合適資源。

因觸犯輕微罪行而獲警司警誡令的青少年，縱或在行為、態度上予人不知悔改、不懂反省的印象，社工在接觸他們後卻發現，這些青少年可能只是不懂表達情緒、不想再挑起父母的擔心、其實自己也不知所措；當然，也不排除部份青少年的確在認知層面未達足夠的分析能力、或在思想上有所扭曲，以致未能認清自己的過錯。社工的職責，正是讓他們明白「知錯而能改」的重要，同時讓他們從危機中找到契機，認真反思過去，努力做好現在，積極活出未來！

## 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

### 外展青少年服務的源起

青少年外展服務，可說是回應了 60 年代末、70 年代初期嚴重青少年犯罪問題下的產物，至 1979 年，外展社會工作正式確立，一班社會工作者開始以「外展」的模式，主動「落區」走到工作對象出沒的地方，識別那些需要服務的青少年，然後與他們保持緊密的接觸，透過此等方式將傳統青少年中心的個案工作、小組工作，以社區工作模式（Community Development）向青少年中心以「外」的地方伸「展」，主動把服務帶到青少年聚集的地方，為街頭流離的青少年帶來一點光、希望和方向，亦確立了我們現有的外展社會工作。

### 地區特色

在油尖旺區，一個遍佈各式各樣娛樂場所的地區，一個年青人潮流文化的集中地，雖然沒有如其他區分的屋邨林立，然而各區的青少年卻樂於聚集在這一區消遣娛樂，在繁盛的街頭巷角，我們不

難發現這些青少年聯群結黨在一些可聚集的街頭、公園或娛樂場所消遣流連，他們習慣以偏差的行徑如吸煙、打鬥、破壞公物……去表達自己及滿足其需要。在這個五光十色的鬧市背後，潛藏着各種類型的青少年問題，我們常常見到那些低學歷的、那些欠缺謀生技能的、那些缺乏家人關愛的、那些被黑社會文化深深影響着的及那些沉迷濫藥的青少年。另一方面，油尖旺區亦是全港南亞裔人士聚居最多的地區之一，南亞裔青少年大多不諳中文，令他們面對着語言障礙的問題；升學、就業及其他方面均遇上困難，而他們亦不懂得找尋社會上的資源，這些負面的成長經驗，讓他們難以融入本地社群，亦令他們有機會走入歧途。

### 當下的外展青少年服務

面對越來越複雜及多變的青少年行為問題（如欺凌、吸毒、援交等），我們外展工作亦需要與時並進，接觸青少年的外展手法亦需不斷求變。在面對高流動的青少年組群、工作據點分散，“short、sharp、sprightly”是應變的法門。社工需要把握每個面見青少年的機會，在短促時間內就要建立初部之工作關係。除了以往外展社工常駐足的球場、公園外，近年我們亦常到各娛樂場所去認識年青人，如網吧、的士高等；另一方面，我們亦把握青年人偏愛上網的習慣，以MSN、XANGA、facebook等網上工具與他們交流。面對南亞裔青少年的問題，雖然有語言及文化背景不同的困難，我們外展社工亦嘗試給予英語輔導服務，由於他們普遍資訊不足，我們亦協助他們發掘社會上的資源以滿足其需要。近年，有感青少年問題越來越複雜，我們已不能單單以外展社工的角色去處理外展青少年的各種問題，因此我們嘗試跟不同專業團體合作，如警方或醫務人員，務求以跨專業的合作模式，為他們提供更全面及適切的服務，協助他們走出成長中的困局。

### 外展服務前瞻

隨着社會人士日漸關注青少年的問題，不同類型的青少年服務